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收购江苏兴荣美乐铜业有限公司 61% 股权事项，鉴于该等事项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通过，并同时符合《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资产、业务整合的相关要求，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暂停转让，预计不晚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恢复转让，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编号为 2017-051《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每十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恢复转让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自暂停转让以来，公司及各相关方积极推进有关工作，已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苏兴荣美乐铜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但该等事

项尚需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通过，并同时符合《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资产、业务整合的相关要求，重大不确定性仍然存在。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恢复转让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自延期恢复转让以来，公司及各相关方积极推进有关工作。因收购江苏兴荣美乐铜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兴荣铜业有限公司）61% 股权事项已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通过，公司正协调各方积极进行股权交割事宜；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发展规划，正在筹划其他资产收购事宜，预计本次收购事项涉及金额较大，构成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并获得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编号为 2018-056 《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8 月 10 日。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关于重大事项延期恢复转让

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c 或者 www.neeq.com.cn 披露的编号为 2018-057、2018-063、2018-064、2018-065 的公告）。

自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上述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截至目前，收购江苏兴荣铜业有限公司 61% 股权事项已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通过，且本次股权交割暨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同时，公司正在筹划其他资产收购事宜，目前处于前期对接与密切洽谈阶段，预计本次收购事项涉及金额较大，但截至目前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在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股票暂停转让为投资者带来的诸多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